项目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1、采购标的的数量

序号	货物类别	是否 核心 产品	数量 (台)	交货期(实质性要求)	质保期(实 质性要求)	备注(国产/ 进口)
1	大分子相互作 用仪	是	是 1	签订合同后 90 个日		接受进口
				历天内完成全部设备	验收合格之	
				的供货、安装、调试	日起 1年	
				及相关服务		

- 2、采购项目交付时间: 详见上表。
- 3、采购项目交付地点:中南民族大学,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以及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主要技术指标
1	大分子相互作用 仪	主体部件 分子相互作用仪主机 1 台; 仪器控制及数据采集分析软件一套; 品牌工作站 1 台。主要技术参数如下: 1、检测技术: 生物层干涉技术, 非标记实时在线检测分子间的过程, 可以检测不可逆的生物分子结合; 2、检测分子种类: 细胞、病毒、细菌、化合物、DNA、多肽、抗体抗原、蛋白质、纳米材料、寡糖或寡核苷酸等各种不同类型样品; 3、样品类型: 可检测纯化的样品, 也可直接检测血清、血浆、细胞裂解液、细胞上清液、发酵液、组织匀浆等粗制样品, 并可耐受大于 10%DMSO、甘油等高浓度有机溶剂; 4、样品缓冲液处理: 无需离心、脱气、过滤等步骤, 直接使用即可; ▲5、浸入式传感器, 非破坏性检测, 样品可回收, 传感器可再生重复使用; ▲6、检测通道: 不少于 8 通道平行检测, 同时检测不少于 8 组独立的生物分子相互作用; ▲7、样品格式: 96 孔板加样;

- ▲9、检测传感器种类:不少于 18 种,其中包括氨基丙基硅烷 传感器、抗人免疫球蛋白 Fc 段传感器等:
- ▲10、结合速率范围(kon): $10^1 \sim 10^7 \,\mathrm{M}^{-1}\mathrm{S}^{-1}$; 解离速率范围(koff): $10^{-6} \sim 10^{-1}\mathrm{S}^{-1}$;
- ▲11、数据采集频率: 2 Hz , 5Hz, 10Hz;
- ▲12、定量检测速度: ≥180 个样品/小时; 亲和力检测速度: ≥100 个样品/小时:
- ▲13、基线噪音: ≤ 0.0035 nm; 基线漂移: ≤ 0.0017 nm/min; ▲14、样品振荡功能: 具有, 0~1500 rpm 可调;
- 15、温度控制:具备降温功能,降温幅度≥30℃,室温以下 10℃; 16、具备防蒸发盖:配置防蒸发盖,可有效防止样品蒸发,保证样品体积准确;
- 17、实时数据采集和显示;数据处理工具可以根据样品的类型和操作步骤来显示;数据归纳工具可以对数据进行组织和归纳,满足数据显示、处理和分析的需要;反应显示工具可以对反应和样品数据进行显示、隐蔽或选择分析;
- 18、数据分析的动力学分析曲线拟合至少3种模型可选: Langmuir (1:1模型);二价分析物;双分析物竞争;数据分析的浓度分析至少2种模型可选:结合速率 Vs 浓度,结合信号 Vs 浓度;
- 19、数据分析结果支持多种输出格式, Excel, JPEG等, 可直接导入其他专业数据分析软件。

三、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1.本项目执行国家标准和安装行业规范要求。
- 2.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 规格要求。
 - 3.须提供投标产品技术说明书、产品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等。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数量、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详见本章第二节货物的参数要求。

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 1. 安装调试: 卖方免费负责安装调试及仪器工作原理、仪器结构、仪器操作、仪器日常保养、基本维修常识等。
 - 2. 对使用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 3. 保修期内,维修备件由卖方免费提供,保修期内维修服务不收取服务费、差旅费。质保过后,卖方仍有义务帮助买方解决问题和备件供应,且备件供应价格应不高于市场价,终身维修且终身提供电话技术服务。

4.投标人须在使用方本地有长驻售后人员。在质保期内故障响应时间: 2 小时内做出明确响应, 5 小时内上门服务, 并负责更换由于质量问题且不能维修的部件。

六、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项目验收在供应商安装调试完成后由采购人严格依据招标文件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组织验收,所有的设备需执行国家及行业相关验收标准。采购单位对照招标文件的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查,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中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七、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 投标人负责货物的安装与调试,提供技术支持,终身维护。为保证采购人操作人员具备独立操作、故障处理、日常测试和维护保养等工作能力,投标人应委派具备同类项目培训应用经验的培训人员,并提供人员培训服务方案。
-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 规格要求。
- 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附货物图片)的彩色技术说明书,提供产品结构件检测报告及售后服务承诺函。
- 4. 包装:除合同另有规定外,卖方提供的所有单独包装的货物均应具有原始的、完好的标准包装。如遇交付前已拆封货物,买方有权拒绝接受或要求更换。每个包装箱内的装箱清单、使用说明书及质量证书等所有资料均应齐全。
- 5. 投标人应列出售后服务的详细情况及所有优惠项目。
- 6. 投标人应按表格序号的所有货物分别报价。
- 7. 投标人所投产品凡需国家强制性认证或认可(如 3C 认证等)的产品,需在投标文件中 提供相应的证书和认可的标志等资料(资料如有有效期的须在有效期内,提供复印件并 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8. 投标人在货物到货、安装和验收期间应采取严格的安全措施,依法为安装、服务人员购买工伤保险,承担由于自身原因所造成的安全事故责任及其发生的一切费用。
- 9. 投标人必须对产品的技术资料、参数等做出说明。
- 10. 投标人须具备类似项目业绩且取得用户正面反馈;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须具备科学规范的质量、环境卫生、职业健康管理体系。

11. 投标人所投的产品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如:计算机设备、激光打印机等),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政策要求,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认证证书(证书如有有效期的须在有效期内,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